（上接B491版）

公司2023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鉴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结合目前总体经营状况以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同时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遵循合理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计划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截至2024年3月29日公司总股本501,250,35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3,089,000股后的股本498,161,351股为基数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共108,599,174.518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前，如果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的，分配总额将按照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并同意《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同意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且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从专业角度尽职尽责维护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格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完成了审计工作，为保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并制订的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的《2023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4年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4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计划续申请和新增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71.5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以上申请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为支持公司下属子公司更好地发展生产经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在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预计年度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7.5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3.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亿元。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下属子公司均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41,650万元（其中关联采购12,800万元，关联销售28,200万元，关联租赁650万）。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各关联方2024年预计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志先生回避了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降低外汇市场价格波动风险，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包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折合2亿美元额度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上述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进行质押，开具总金额不大于质押票据金额的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质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合作机构、明确质押额度等。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2024年度计划使用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投资额度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投资理财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2019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议案》

鉴于前次现金管理期限即将到期，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延长，授权有效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延长至2024年10月24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拟以自有专利权进行质押贷款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充分运用金融优惠政策，有效盘活公司资产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麦格米特驱动技术有限公司、沃尔吉国际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麦格米特焊接技术有限公司拟以自有专利权质押分别向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1,000万元、1,000万元和2,000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贷款，且公司拟为此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公司与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子公司以专利权质押贷款且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申请贷款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专利权质押贷款亦不构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的对外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拟以自有专利权进行质押贷款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公司全体董事会认真审核，认为以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4、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5、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6、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7、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8、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核查意见；

9、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0、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4-021
债券代码：127074 债券简称：麦米转2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在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4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所有监事均以现场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梁敏主持，出席会议监事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监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监事会同意报出《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75,424.12万元，比上年同期547,775.86万元，增加23.30%；营业利润63,265.95万元，比上年同期50,614.92万元，增加24.99%；利润总额63,691.33万元，比上年同期50,530万元，增加26.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932.28万元，比上年同期47,269.55万元，增加33.1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5,549.67万元，比上年同期25,572.42万元，增加39.02%。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鉴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结合目前总体经营状况以及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同时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遵循合理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截至2024年3月29日公司总股本501,250,35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3,089,000股后的股本498,161,351股为基数计算，预计派发现金红利共108,599,174.518元（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前，如果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导致股本发生变动的，分配总额将按照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同意《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格，且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从专业角度尽职尽责维护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议并制订的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4年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4年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监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计划续申请和新增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71.5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以上申请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在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等担保有利于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提高其融资能力。由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均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监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7.5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3.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亿元。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的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将在公平、公正的前提下进行，定价方式合理，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各关联方2024年预计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合理运用套期保值工具可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良影响，有利于稳定和改善公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我们同意在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折合2亿美元额度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上述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进行质押，开具总金额不大于质押票据金额的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质押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以大额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2024年度计划使用额度不超过1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2019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议案》

鉴于前次现金管理期限即将到期，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延长，授权有效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延长至2024年10月24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事项（以下简称"小额快速融资"），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4-024
债券代码：127074 债券简称：麦米转2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再融资类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格式（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格米特"或"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2280号文《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公开发行了6,55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5,5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65,500.00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5.2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 64,844.76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1月2日全部到账，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0]0006号）。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0年使用募集资金35,284.97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15,136.25万元、总部基地建设项目6,051.16万元、收购浙江怡和卫浴有限公司14%股权项目10,545.59万元、麦格米特智能产业中心建设项目3,551.97万元。

2021年使用募集资金5,540.54万元，其中：总部基地建设项目1,219.05万元、麦格米特智能产业中心建设项目4,321.49万元。

2022年使用募集资金9,838.71万元，其中：总部基地建设项目2,067.71万元、麦格米特智能产业中心建设项目7,771.00万元。

2023年使用募集资金7,992.76万元，其中：总部基地建设项目1,086.38万元、麦格米特智能产业中心建设项目6,906.38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8,656.98 万元，其中：补充营运资金15,136.25万元，麦格米特总部基地建设项目10,424.30万元、收购浙江怡和卫浴有限公司14%股权项目10,545.59万元，麦格米特智能产业中心建设项目22,550.84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8,888.09万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8,159.00万元）。

（二）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70.2613万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329.7387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2]7136号）。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2年使用募集资金48,666.70万元（含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11,286.66万元），其中：麦格米特杭州高端装备产业中心项目7,848.48万元、麦格米特株洲基地扩展项目（二期）2,235.30万元、智能化仓储项目3,211.57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35,371.35万元。

2023年使用募集资金14,036.28 万元，其中：麦格米特杭州高端装备产业中心项目8,152.21 万元、麦格米特株洲基地扩展项目（二期）2,871.27 万元、智能化仓储项目3,012.80 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2,702.98 万元，其中：麦格米特杭州高端装备产业中心项目16,000.69万元、麦格米特株洲基地扩展项目（二期）5,106.57 万元、智能化仓储项目6,224.37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35,371.35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60,031.55万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55,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1、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湖南麦格米特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同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财富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通过以上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含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1、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共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762773155199	募集资金专户	6,192,723.58	[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	79200078801400001059	募集资金专户	82,688,196.39	[注]
合 计			88,880,919.97	

[注]募集资金余额88,880,919.97元，其中7,290,919.97 元存储于专户，其余 81,590,000.00 元购买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762773155199）账户中募集资金余额 6,192,723.58元，全部存储于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横岗支行（79200078801400001059）账户中募集资金余额82,688,196.39元，其中81,590,000.00元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1,590,000.00元用于购买七天通知存款未赎回），其余存储于专户；

2、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共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 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767976266132	募集资金专户	263,827,106.38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竹子林支行	4000010319200510884	募集资金专户	144,963,302.61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	44250100018200003614	募集资金专户	191,287,093.36	[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园支行	338190100100183991	募集资金专户	238,037.17	[注]
合 计			600,315,539.52	

[注]募集资金余额 600,315,539.52 元，其中 50,315,539.52 元存储于专户，其余 550,000,000.00 元购